

长篇悬疑推理小说

拨开错觉的迷雾 追寻犯罪的根源

错觉犯罪

CUOJUE
FANZUI

阿明 著

大众文艺出版社

错觉犯罪

CUOJUE
FANZUI

阿明 著

大众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错觉犯罪/阿明著. —北京: 大众文艺出版社, 2008. 11
ISBN 978-7-80240-261-4

I. 错… II. 阿… III. 推理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8) 第 163920 号

书 名: 错觉犯罪

著 者: 阿 明

策划编辑: 俞 杰

责任编辑: 俞 杰

出版发行: 大众文艺出版社 发行部电话: 84040746

地 址: 北京市东城区交道口菊儿胡同 7 号 邮编: 100009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东海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10 × 1000 毫米 1/16

印 张: 18.25

字 数: 288 千字

印 数: 1—10000 册

版 次: 2009 年 1 月第 1 版 2009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29.00 元

目录

错觉犯罪

CUOJUEFANZUI

- 第1章 美丽的女贼 / 001
- 第2章 从屈辱开始 / 034
- 第3章 蒙垢的警徽 / 071
- 第4章 猫和老鼠的游戏 / 098
- 第5章 失踪的影像 / 145
- 第6章 错觉的迷雾 / 181
- 第7章 寻找幕后“老板” / 217
- 第8章 “红色病毒” / 244
- 尾 声 / 285

1

欧阳文就像从一个很深的隧道里走出来一样，盯着湛蓝湛蓝的天，既没有大口呼吸着自由的空气，也没有多少兴奋，相反，她还有些茫然，就像每次出来一样，一次比一次茫然。实际上，她不是从“很深的隧道”里走出来，只是从女子监狱里往外迈了一步……

身后，例行公事的监狱长对欧阳文说：“祝你好运，别再回来了。”她转过脸，就像刚才盯着蓝天一样盯着满脸麻子的男监狱长。这一来，监狱长显得有些不知所措，因为他不知道这个看上去苍白的甚至有些忧郁的女人在想什么。

突然，欧阳文说话了：“我的生活就是对警察没完没了说他妈的再见。”然后，她夸张地伸出白白净净的胳膊，笑嘻嘻做出拥抱状。满脸麻子的监狱长流露出厌恶的表情，心里骂了一句“讨厌”，但他还是点了点头，转身拉开小门，回到监狱的高墙内，就像一粒沙子消失在巨大的蚌壳里。这样说是道理的，因为所有的职业警察差不多都认为自己能从监狱这个巨大的蚌壳里由一粒沙子脱胎换骨成珍珠。欧阳文当然不这么看，她认为所有的浑蛋都有警察的气质。她这样想过，又觉得有些不妥，因为有些警察对她还是不错的，所以就想把自己的意思修正一下，最后她认为所有的浑蛋确实都有警察的气质，而有相当多的警察确实不是浑蛋。当然，她这里主要指男警察。这回，她满意了，仔细瞅了瞅监狱的电动大门，还向执勤的武装警察打了个手势，意思是你管不了我了，我自由了。实际上，她对

这些严肃的荷枪实弹的战士表现出莫名其妙的亲切，还有另一层意思，那就是“我们可能还有机会见面。”

欧阳文对自由的生活确实没有信心，或者说不太习惯。

这是她第二次迈出监狱的大门了。

欧阳文有很多打算，首先，要熟悉自己的假名字。这很重要，一个好听的优雅的名字，虽然改变不了事物的本质，但还是不一样的，就像一个女人要有漂亮时尚的衣服一样。在监狱里，她有另一个名字。她不想提。一年前，地方电视台做一个关于犯人“过新年”的节目。她就是用欧阳文这个名字出的镜，结果，她结识了一位叫林玉芹的笔友。她不喜欢林玉芹这个名字，觉得太土气，不像自己的名字那么高雅且有些神秘感。她这样想过之后，尽量克制自己对林玉芹这个名字的厌恶，不过，她对林玉芹本人还是颇有些好感的，首先，毫无疑问林玉芹是个女人，是女人就没有和她上床的可能。要知道，她在监狱里整整呆了三十个月，如果不是她略施小计，把监狱长的钱包偷来栽了个赃，恐怕她还要在里面呆上六个月。六个月意味着什么？对她来说意味着很多，意味着如果手脚利落再加上运气就能弄几万块钱，意味着有了钱就等于有了信心和他妈的尊严。在她眼里，尊严就是让别人瞧得起。不过，此时她还非得把尊严的事搁搁，因为对一个恢复自由的职业小偷来说，眼下有更重要的事。

摆在眼前的问题是生计，更准确些说就是得想办法弄到钱。

一般来说，刚迈出监狱大门就想重操旧业的小偷并不多见，因为监狱是个大笼子，它让人变得迟钝、自卑、笨拙、没有自信，而行窃所需要的素质，恰恰和这些相反，你要变得像猎狗一样警觉，绅士一样坦然，魔术师一样灵活，还有最重要的一点，那就是胆略和镇静。这难道不是一门艺术吗？欧阳文只要有机会站在人堆儿里，她的血就往上涌，本能地寻找猎物，她会那位目光呆滞的妇女择出去，她的钱包里不会超过28块钱，她不仅穷，而且没有生活目标；那个看上去像个小白领的相公不能动，他太精明了，眼珠那么亮；可是那个有些发福的中年人就不一样了，他生活很满足，而且还有那么点儿自以为是的样子，他生活有希望，所以这类人总是相信奇迹，居然还把厚厚的钱包放在后屁股兜儿。真是太大意了，干这一行的，管后屁股兜儿叫“白给”。常常的，欧阳文在动手之前，还要对她的猎物进行半真半假的责备，就好像她不是在偷人家的钱包，而是给对

方一个有益的教训……这些，都是三年前的勾当，如果在短时间内靠这个吃饭，她还真得熟悉熟悉。

小偷算不算是一种职业呢？

三年来，欧阳文一直在问自己。可她今儿一迈出监狱的大门，就找到答案了，凡是靠智慧、劳动和胆略获得经济效益的手段，都应该称为工作，那么这类工作叫什么呢？当然不能叫偷窃，那太难听，就该叫职业。说起来，干这行并不简单，你要对自己有一个清醒的认识，在刀尖上跳舞，神经要绷得很紧，不能出一点差错，就像一个艺术家，在人群里表现得如同一个谦谦君子，你的同类看不透你，他们就像相信自己一样相信你，因为你表演得太出色了，不仅如此，为了把你这种人看透，政府还专门雇佣一批专家和教授，写一大堆没用的书和文章，发给那些一辈子也不会偷人家一分钱的便衣警察，让他们学习、体会，好把像欧阳文这样看上去特别淑女的女士从人堆里揪出来。可是那怎么可能呢？一个真正的小偷就应该是高明的艺术家，没有任何表演的痕迹，有的只是出神入化的手段，猎物在明处，而猎手在暗处，此时，小偷所需要的并非高超的偷窃技巧，而是耐心，只要有耐心，就会有会。

离开监狱半小时后，欧阳文已经登上进城的公交车了。

一直没有出手，是有原因的，第一，欧阳文脑子有些乱，尽管她想弄点钱花的愿望异常强烈，斗志也很旺盛，可是她毕竟很久没有出手了；第二，她好像还没有习惯过这样的生活，在“大院”里，她差不多就相信自己是个好人了，可是一旦进入社会这个大熔炉，她以前所标榜的显得那么不堪一击，甚至她觉得还有些好笑。她虽然没有动手，可是意识里一直也没有停下来，眼前晃动着的是各种各样的皮夹子。她镇静一下自己，琢磨着自己兜儿里还有一百多块钱，便决定先不动手，回家看看那个“老酒鬼”。

欧阳文在心里总是叫父亲“老酒鬼”。一想到父亲，她就开始沮丧了。

突然，一个块头很大的男人，用肘有意无意碰了碰欧阳文的胸，实际上，她那个劣质的乳罩非常硬，可她心里还是骂道，奶奶的豆腐可不好吃。她用那双美丽的凤眼只是稍稍斜睨，就发现这个大块头浅色西服下摆处鼓鼓囊囊的，她想那肯定是个腰包。她往前凑了凑，并没表现出厌烦的样子，可也不能太过火，否则，猎物会警惕的。做这些事，对欧阳文来

说，真可谓浑然天成，她天生就知道怎样取悦男人，怎么和别人保持距离。这种时刻，你不能微笑，但也不能冷若冰霜，你需要的是和善单纯，让对方放松警惕，觉得你可欺，又觉得你好像喜欢他这样。她太了解这种在公交车上“蹭痒痒”的家伙了。这些人胆儿很小，可一旦进入角色，又会忘乎所以。所以，她要鼓励他，不动声色地调动出对方的下流情绪，用不了多一会儿，她就会得手。很快，公交司机一个轻微的刹车，她已经将大块头腰包儿的拉链打开了。虽然，她借着刹车的惯性轻轻往对方身上靠了靠，可是她并没有表现出对对方的歉意，因为她知道，对一个仅仅是好色的男人来说，道德底线还没有完全丧失，一位女士的亲切和礼貌很有可能唤起他的良知，那样一来，她可就前功尽弃了。她又轻轻斜睨了大块头一眼，果然，那个家伙借着车身的晃动，往她这边靠了靠。“工作”差不多完成了，她只要再耐心等待一个机会。她平静的脸上，没有一丝表情，她知道，那个家伙正盯着她，她为了引起对方的注意，脸上开始生出表情，并流露出一窝浅浅的笑靥。她知道那个家伙正陶醉于她的表情里，再等一等……

该死的公交车，突然靠站了。由于车停得比较急，欧阳文没有准备，本来，她完全可以借着这次停车的机会得手，然后下车走人。可是她已经很多日子没有“演习”了，加之，她对这条线路不熟，无法掌握火候。当她发现那个家伙仍然很安详地立在那里，心里又有底了，并给自己下了定额：今儿一定要得手。

“小燕，小燕，是我啊！”

欧阳文很茫然地盯着车窗，心里想的是另一回事。有一个声音，好像很遥远，她极力分辨，有好半天，才想起来，是有人在喊她。会是谁呢？售票员是个很瘦的女人，嗓门却很大。她先是探出半拉身子，对一位小伙子喊。“嘿嘿，别拍了，你当这是你们家门铃呐。”说着，她又缩回身，对着欧阳文挥着票夹子，“下去吧，还没看出来，再不下去还不把公家的车给拍瘪了。”

这时，欧阳文回到现实里了，她对售票员的片儿汤话没往心里去，很遗憾地看了看那个大块头。奇怪的是，她发现他好像也有些遗憾似的。这让她感到特别的好笑。也许她的表情，惹怒了大嗓门售票员，就在她下车离开车门时，售票员嘟哝了一句：“还不快点，大家都等着你呐。”

就是这句话，勾起了欧阳文强悍的神经和顽劣的个性，她不顾一切地冲过去，凤眼圆睁，很性感的厚嘴唇儿使劲努着，奔着售票员就要抢她的背囊，不想从后面冲过一个人，死死将她抱住，直到公交车晃晃悠悠开出去。不用回头，她就知道抱住她的人就是那个在车下喊她“小燕”的人。

那人放开手后，样子有些谦卑地说：“小燕，你还是那个脾气。”

欧阳文掸掸背囊上的尘土：“废话，圈我几年就能改了。另外，以后别叫我小燕，我改名了，我叫欧阳文。”

“好吧。走，我送你，我有话对你说。我去接你了，可堵车，去晚了。问警卫，说你刚走，我就开车追，估摸你就在这趟车上，你看，果然不错。”

他们来到一辆出租车旁，那人将欧阳文的行李丢在后备厢。然后，俩人开始上路。行驶一程，谁也没开口，可是欧阳文觉得有些不对头：“这不是去我家的路。到底是怎么回事？”

开车的人，沉吟片刻。“不是去你家，是去我家。”

欧阳文显出很老练的样子问：“出事了。”

车子停在一个不大的街心公园附近，两个人坐在车里，又过了一会儿，欧阳文终于忍不住了。“是不是那个老酒鬼又喝多了。”

“比喝多了严重，他死了。你回不了家了。”

听到父亲死的消息，欧阳文没有太多的悲伤，她本来不想流泪，并极力控制着自己的情绪，可泪水还是不争气地滑落下来，那双乌溜溜的凤眼立刻变得黯淡起来，她眨了眨眼，呈锯齿状的长长的睫毛下，有晶亮晶亮的东西在闪烁，起伏不定的胸脯，愈加显得高耸。这让紧盯着她的朋友，有些不自然。她好像察觉到什么，不经意地抽动一下鼻翼，把游移的目光重新收回来，看着她的朋友。“你想什么呐！”她又恢复到刚才那副满不在乎的神情。

欧阳文轻轻地“哼”了声，似乎是在自言自语。“也就是说，我无家可归了。”

她的朋友说：“我去了外地，很长时间，空着手又回来了。没有办法，四处凑了点钱，搞到这辆车。我是从赵文娟那里听到你的情况，费了好大的劲，从派出所知道了你的去处。你爸爸把房子也卖了，说难听点，差不多就是给输了。”

“你别唠叨了，怎么跟个娘们儿似的，我问你了吗？”

“我这不是为你好吗？我说错什么了吗？给你，这是我的房间钥匙。”

欧阳文眼睛瞪大了。她出于一种本能的对男人的防范，把那双好看的眉毛几乎拧到了一起。“你是什么意思，我是个婊子吗？”

她的朋友好像也有点生气，可是没有发作，反而有些讨好地拉过她的手，把拴着一个小饰品的钥匙放在她的手里，并噤着说：“你从来也不让我把话讲完。”

看着她朋友那副低眉顺首的样子，欧阳文更有些来气。她不喜欢窝囊的男人，甚至有些恨这种男人。真正的男子汉是用不着讨好女人的，如果你想占有，就把她塞进出租车，找到一个没有人烟的地方，撕开她的衣服，做想做的事。如果那样，至少她还可以在这种粗暴的侵犯中证实她对这个社会黑暗面的某些看法。所以，她总是把人与人交往的企图放在首位，在她的世界里，情感被肉体驱动，物质被利益驱动，一直就是这样，她的爸爸是这样，她的朋友好像也是这样，她自己如果不这样，她就会觉得那是在犯傻。在这个世界上，很早她就给自己定了一条准则，她不能当一个傻瓜，就像眼前这个窝囊废的朋友。她挥霍青春，虚掷年华，必要时也可能出卖肉体，那有什么呀，不都是为了需求嘛，但是做这些事，也得有个度，对自己的朋友还不能把事干绝，实际上也谈不上什么朋友，只能说是对有些好感的人，她认为自己从来就没有朋友。比如眼前这位，只不过是给她的一厢情愿。她太了解男人想得到什么了，除了性，还是性。

现在的欧阳文该是很实际的，她甚至也动了去她朋友住处的念头，因为她现在确实是无家可归呀！可是她朋友的一句话，惹怒了她，也可以说改变了她生活的走向。“小燕……对了，你改名了，欧阳文，你听我说，你别固执了，你的朋友赵文娟结婚快半年了，你知道她的丈夫是谁吗？”

欧阳文的脸突然变了，变得异常苍白。

“多好啊，我刚从‘大院儿’里出来，以为外边的天是蓝的，空气是自由的，别人也是这样告诉我的，可我从来就没奢望过。我能像别人说的那样过上什么幸福的日子，但至少我不该出来先听到我那个酒鬼老爸的死讯，再听到我连个窝儿都没有，再后来告诉我什么该死的赵文娟结婚了。你不好意思说，我来说，好个倒霉的未婚夫就是我过去的情人。你为什么把这些倒霉的事一股脑儿告诉我，想让我死心，搬到你那里，和你上床，再他妈给你生个杂种。这就是你的目的吧！”

如果说一个看上去挺窝囊的男人的尊严受到挑战时，他所表现出来的最大勇气就是看起来更加窝囊，因为这种男人大多都很善良，他们希望用宽容来求得谅解，但大多数人对此并不买账，她或他只有和这种男人经历过生与死的考验，才有可能感受到他们骨子里的牺牲精神。此时，欧阳文这些挖心的话，显然使她的朋友受到震动，可他非但没有半句怨言，反而却上前拉住似要走掉的欧阳文的胳膊，让她回到车里去。欧阳文一句“放开你的手”，简直就像咒语一样，使她的朋友伫立在原地，眼睁睁地看着欧阳文招了另一辆出租车，逆行而去。

因为是逆行，他无法追上去，表情僵硬地站了一会儿，然后，手重重地砸向车门，血，汩汩流了下来，很快就染红了整个手臂。这一切，没有人看到。当他发现血流不止时，才感到有些惶恐，从车内找到一件替换的旧体恤衫，胡乱缠了缠，发动了汽车……

2

欧阳文只是想甩开她的朋友，鬼使神差似的，她打了一程出租车，然后又登上环路公交车。开出租车接她的男人叫肖强，是她的发小，她知道肖强对她的心思，可是她看不起他，觉得他太窝囊，不是她心目中的男人。她和别人好后，肖强去了外地，这次回来，看样子是真心帮助她，可是那管什么用，她需要的不是温柔，是力量。如果肖强打算抢劫一次银行，她倒觉得更符合她心目中的男人。当然，她会劝他别干，太危险，可是她希望她心目中的男人应该有这种想法和魄力。肖强虽然出于好心，可是什么忙也没帮上。她现在需要阳光，可是肖强的消息，反而将她推向了阴暗。此时，她倒知道自己该干点儿什么了。她的手虽然有些发抖，可是她已经开始用那双美丽的眼睛搜寻目标了。对于一个有经验的“专家”来说，她只是用眼角的余光就可以把眼皮底下的目标锁定，她瞄下一位中年妇女，一看就知道是个外地人，她不断向售票员打听路线，可是那位售票员显然有些不耐烦，中年妇女受到了挫折，警惕性就开始放松，她牢骚满腹地数落别人的不是，嗓门很大，很多乘客像看戏一样打量着这位中年妇女。看她盛气凌人的架势，旁观者也受到了鼓舞。很多人总是有意无意在维护自己的权利，特别是那些爱占点儿小便宜的百姓，对他们来说，没占

着便宜就是吃亏。当这位中年妇女把对社会很多的不满都借题发挥般地泼向看起来像个小受气包似的售票员，立刻就引起了很大的共鸣。大家都觉得社会风气不成样子，最主要的原因就是有一些像这位小售票员这样的人。国家也好像就毁在这些人的态度上了。中年妇女越说越来劲，旁观的很多外地人，用直言不讳的眼神间接参战，使中年妇女和售票员之间的口舌之战，立刻就显出了胜负。小售票员不吱声了。

中年妇女顾不上别的，完全陶醉在进京第一次胜利的口角中，她回味，甚至都忘了乘坐这趟车要去的地方，突然，有一双手轻轻拍了拍她胖胖的肩，她有些不屑地回过头，正待发作，尽管她知道这样做有些不值得，因为她发现公交车马上就要进站了，拍她的人不过是让她躲开过道之类的，可她还是想发作，要乘胜追击，再说，这次中年妇女发作的理由还是很充分的。首先，她是一个女人，拍她的却是一个男人，而男人是不能随便碰一个陌生女人的肩的。本来，像中年妇女这类喜欢生事的女人的触觉都已经麻木了，可是如果在公共场所，那就另当别论了，任何一个异性的细微接触，她们都能生出千万种“意思”，奇怪的是，这种无中生有的意思大多还都和性有关。当中年妇女反问拍她的人“什么意思”时，话刚出口，却被对方一种说不出的气势所震慑。一切都发生在瞬间，拍她的人是位三十出头的男子，带着一顶蓝色的棒球帽，帽檐虽然拉得很低，但面容憔悴，细而长的眼睛看上去挺温柔，可是注视她的目光深邃有力，脸有些苍白，她甚至从这个男人的眼白里看到布满的血丝。

男人说话了，很缓慢。“你看看，丢什么东西没有？”

中年妇女本能地摸了摸腰间，一下瘫坐在车厢里。

她带着哭腔，却没哭出来，求救似的瞅着眼前的男人，声音有些含混不清：“我的钱……我的五千块钱不见了……”

公交车上的人谁也没有看清，只发现那男人有一阵看似忙乱却很稳健的动作，随即他对身旁一位很漂亮的姑娘说：“晚了，小姐！”

这时，大家看到一副锃亮的手铐带在那姑娘的手腕上了。那男人腾出手，将一个皮夹子递给还就要坐在地上的中年妇女。有人带头鼓起掌来。可那姑娘一亮相，掌声立刻开始稀落下来。美丽有时是致命的，尤其当这种美丽显得不协调时，她会对周围造成一种伤害，尽管这种伤害是无意的。姑娘实在是太美了，大家无法和小偷这个可恶的字眼和她联系到一

起。可事实就是如此，就发生在眼前，人们在怨恨这种美丽的同时，又生出一种同情，所以，车厢内有那么一瞬间，显得非常非常安静，但只是一小会儿，人类摧残美丽的劣根性，马上就暴露出来，因为更多的人不允许美丽以这种龌龊的形式表现。习惯让大家觉得美该是表里如一的，高贵的，现在这个美丽的女子肯定是不真实的，进而一些男人在车厢内高喊“打死这个婊子”，一些长得不美丽的女人因为这个小偷的表现，也开始自信起来，在这一刻，车厢里的男人和女人们都找到了灵魂和自信；在这种时刻，形式上的美就显得特别的庸俗，那位丢钱包的中年妇女，更是变本加厉，她不顾一切地冲上前，要撕碎这个漂亮女人的小脸蛋儿。还好，那个男人挡住了她，并向她出示了一个证件。男人说他是警察，这件事就交给他处理吧。

于是，掌声再一次响起来……

公交车停下来，警察拉着那个小偷，也就是欧阳文下车了。

警察叫马启明，是个真正的刑警，平时都是他跟踪嫌疑犯，可这回他登上环路公交车，却是为了摆脱别人的跟踪，也许是他神经太紧张了，根本就没有人跟踪他。本来，他在车上并不想引人注目，职业习惯告诉他，眼前这个漂亮女人有行窃动机。平心而论，如果欧阳文丑一点，或者在行窃时不那么无所顾忌，马启明很可能就忽略掉她，但事情就是那么巧，对欧阳文来说，一切还没开始，就结束了。让警察抓个现行，看样子又要回去呆两年了。

有一点，欧阳文当时还不知道，在她被擒的那一刻，马启明就决定再给她一次机会。她当然想不到，擒拿她的马启明是本市赫赫有名的刑侦专家，已经在这个圈子里干了十三年，虽然只是个探长，但出生入死，破获了多起大案要案，是公安部多次嘉奖的英模。每次，要升官的时候，他总是要惹点事，官升不成，却也能“化险为夷”，老老实实当他的探长，但这次可是惹来“杀身之祸”了。

所以，对欧阳文这个漂亮的小毛贼，马启明哪有心思放在眼里。

按说，马启明作为一个刑事警察，最懂得感情用事对一个警察来说无疑意味着毁灭，可是这两天的逃亡生活，使他对人与人之间的关系有了一个新的认识，尽管目前这种认识对一个警察来说还有些模糊和不确定，但他从心里想改改以前的游戏规则。他在一个安静的小胡同里，打开了欧阳

文的手铐，本来还想给她几句忠告，可是沉思片刻，他又改变了主意，只是有些厌倦地挥了挥手，他想无言对这样美丽的女孩震动会更大。

接下来出现的情况让老刑警马启明有些意外。

欧阳文并没有像他想得那样撒丫子跑开，相反，她那双有些湿漉漉的风眼不断扑闪，尽管她在眼神里表现出一种野蛮的桀骜不驯的疑惑，可她还是笑了。这是她出狱以来的第一次微笑，虽然没有准备，但因为是真诚的，便将她的妩媚淋漓尽致地表现出来。她并不清楚，马启明是在无意中把她抓获的，从一开始，她的美丽就令人侧目，因为她独特的气质，使这位刑警无意中多看了她一眼。现在是马启明人生的低谷，他根本就没有时间和精力来对付一个小毛贼，不是不值得，而是他快没有时间了。况且，这个小毛贼又这么漂亮，最好先别让她在监狱里烂掉，给她一个机会，按说，美丽的女人成功的理由和堕落的理由一样多。放走一个扒手，对一个警察来说，是违背自己职业准则的，但由于最近发生在这位刑警身上一系列的事，使他不得不重新思考目前的处境。从几十个小时以前开始，这位刑警就打算不按规则办事，他要打破一个游戏规则，后果很可能是致命的，不堪设想的，可是他已经没有退路了。因为欧阳文的笑，让他生出反感，觉得还是应该说几句，让这个美丽的小偷明白，并不是因为她的美丽放掉她，而是给她一个机会。马启明没有想到，这是他作为警察第一次违规办事，不想却得到了“报酬”。他眼角的余光忽然发现，不远处有一个刚从出租车下来的瘦高个儿在往这边看，他意识到，这个瘦高个儿已经跟踪他有一段时间了。他赶忙将身子稍稍附了下来，挨近欧阳文的胸部，并小声说，“别紧张，也别回头看。”说着，他用手揽住姑娘的腰，像情侣似的迅速转过身，背对着那个东张西望的瘦高个儿。看到对方拐过一个胡同口，马启明才放开姑娘的腰。

马启明放开后，训练有素地紧贴墙根儿，只是探了探身子，发现那个瘦高个儿并没有走开。欧阳文对眼前发生的一切，可谓大惑不解，但本能告诉她，这个男人不是坏人，可也不像警察，看他鬼鬼祟祟的样子，像是在躲什么人。正当她胡乱猜想眼前这个男人时，那人又说话了。

“唉，你怎么还不走啊，走吧，以后学点好。”

“你不像警察。”

“别废话了，快走吧。怎么，你不想走吧，那也好，先把你的小镜子

借我用一下，别愣着，快点。”

马启明说这些话时，语速很快，而且完全以命令的口吻。

平时自恃见过世面的欧阳文，却被一股神奇力量所慑住，她向来我行我素，最讨厌别人用这样的口吻和她讲话，本来，她就要发作了，可是她突然从这个男人的口气中得到一种证实，证明眼前这个家伙的的确确是个警察，否则，他就是个天才的演员。她虽有些不情愿，还是服从了对方的命令。马启明接过她的小镜子，躲在墙后看反射过来的影像，发现那个瘦高个儿好像是在等待什么。看样子，不可能从这个出口走出去了，他靠在墙根儿想了想，觉得事情有些奇怪，这个瘦高个儿是谁呢？他绝对不是局里的人，可也不像黑道的家伙，也许，又冒出了一个线索？

马启明对这一带不是很熟，他问欧阳文对这一带熟不熟。

此时的欧阳文有些不知所措，当这个自称是警察的人问她时，她才注意到，这地方太熟了，因为再穿过一条街就是肖强的住所，想到肖强时，她还摸了摸肖强刚才给她的那串钥匙，还好，钥匙还在。马启明得知这位小偷对这一带挺熟，正要说些什么，发现地上有一个塑料袋，便捡起来，一行很大的黑体字“释放证明书”异常醒目，他没细看，知道可能是刚才这姑娘给他找小镜子时掉下来的。

递给她时说：“你叫什么？”

“欧阳文。”

说完，欧阳文笑了，意思是告诉你也没用，反正也不是真名字。

马启明显得有些失望，这美丽的确是致命的，这种人他见得很多，越是美丽的好像越是贪婪，她们总是要很多，上帝既然把美貌赋予你，就证明给你很多了，从一开始，上帝就特别垂青于你，你就应该感到自慰，就应该知恩图报，可是生活往往正好相反。这好像也说明了人的本性，得到的越多想要的就越多。从另一个角度讲，他马启明不也是这样吗？作为一名警察，他想把这些社会的渣滓完全清除，可那是不可能的，如果他安分守己，当一个规规矩矩的警察，就可能不会惹来这么大的麻烦。可是不行啊，相对地说，作为一个法律的执行者，正义的化身，他也是贪婪的，如果这种贪婪给他带来前所未有的快感和灵魂上的力量，那为什么不去做呢？有时，他觉得他的生活是本末倒置的，他先是警察，其次才是一个放走这个自称叫欧阳文的漂亮的小偷，他骨子里真是有些不情愿，不

过，他要颠倒自己的一些信条，以自己的方式来证明自己，他知道，在非常的日子人可能会出现一些错觉，可如果这种错觉能让他保持旺盛的斗志，他似乎也不可能再有别的选择了。

“欧阳文，看来你是个惯犯，本来应该将你绳之以法的。”

“你不像警察，不过……也有点儿像。”

“你今天运气不错，所以你走吧，不过，一个人的运气不会老是那么好。你明白我的意思吗？”

“明白，你的意思是最好别在警察眼皮底下下手。”

欧阳文的话有些放肆，可是不知为什么，她并不怕这个一脸倦容脸色铁青的男人，她甚至还觉得自己有点幽默。一般来说，无论一个女人沦落到何种地步，只要她是漂亮的，她的自信和优越感总能帮她摆脱一些尴尬的处境。

可是这次，漂亮的欧阳文没有得逞。

马启明连理也不理她，径自走开。他们一前一后，本来很可能成为完全不相干的人，小偷经过这次的经历，可能金盆洗手，以她美丽的姿容，是不愁过不上安详日子的；那个满脸忧郁的警察，似乎有说不出的苦闷，那一行当的日子肯定是充满了荆棘和不安，可是对一个喜欢冒险的汉子来说，也没什么不好。可是命定这个漂亮的小偷和满脸忧郁的警察暂时不会分开，因为，马启明迎面走过来一个小胡子，在擦肩而过的刹那间，马启明突然发力，一手窝住小胡子的胳膊，一手锁住对方的咽喉处，厉声问道：“谁让你盯着我？告诉你们老板，我会找他的。不过，一会儿警察得先问问你的来历。”说着，他掏出曾铐过欧阳文的手铐，正待铐住这个小胡子，不想，斜刺里又冒出个矮胖子，持刀将马启明扎伤。这一刀刺得很深，他本能地捂住涌血的伤口。抽出身的小胡子从地下拾起一块砖头，奔着马启明的头部砸下。这时传来一个女人的尖叫声，小胡子有些分心。马启明借势闪了闪头，那块本来冲着太阳穴的砖头，只从头皮划过。

刚才那一声叫喊的，正是欧阳文。

她赶到时，两个凶手已经跑远。马启明感到头有些晕，看到欧阳文要找他的手机报警，忙抢了过来。他勉强站起来，一抬眼，又发现那个瘦高个儿的身影，但走路有些吃力，不得不让欧阳文扶着他。

聪明的欧阳文已经察觉到什么，她扶着马启明拐出胡同口，摆脱掉那

个瘦高个儿，同时，她的脑子飞快地转着，也许这个家伙贪污了一笔巨额公款，也许他和黑道有染，不是个好警察，最好是前者，她帮助他就该分她一笔，可要是后者就麻烦了，不过，这个家伙甭管是真警察还是假警察，样子倒不像是坏人。这些杂念在欧阳文脑子里只是转了一小会儿，很快就被她在艰辛生活中所磨炼出来的侠义心肠所取代。

欧阳文说：“看样子，你也不想去医院。我知道一个地方，谁也找不着你。”

马启明有些疑惑：“你为什么帮我？”

“你不是也帮过我吗？”

“你没有想过，我如果不是一个警察呢？如果是个坏人呢？”

“你不会是个坏人。”

“为什么？”

“好人看不出谁是坏人，可是坏蛋却能看出谁是好人。”

马启明已经没有力量了，甚至连思考的力量都没了，只能接受欧阳文的摆布。

3

将至凌晨，肖强在自家楼下将出租车熄掉火后，却没有下车。他很憋闷，白天的情景让他无法平静下来，整整一个下午，他没有心思挣钱，只是惯性地驾着车围着京都市转，同时，他也在问自己一个问题，对那个本来叫小燕却非要让别人叫她欧阳文的姑娘，自己这样做是否值得，如果这件事让局外人来说，那肯定是不值得，谁都知道欧阳文是一个什么样的女人，她偷，她和别人上床，她那些不光彩的过去，虽然有它的理由，可是如果把她变成一个妻子，看上去不仅不可能，而且还有些好笑。几年前，肖强和欧阳文读同一所职高，他们那时没有上大学的梦想，他们的梦想就是玩，开心地玩。男生希望找一个好工作，女生梦想嫁一个好老公。他们谁也没想到，时代的变化，现在虽然没有所谓的阶级划分，可是经济却将人与人之间划了一道永远无法逾越的鸿沟，你可以爱，但只能爱属于你自己的。欧阳文当时爱上一个男孩，那男孩的爸爸是驻外使馆的参赞。她和那男孩上床，为那男孩堕胎，最后，那男孩还是离开了她。肖强就是在这